

#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万丰西部工业区建设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5月10日，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实际建设情况组织编制了本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04月2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357614，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西环路1013号A.B栋。信维通信原有项目在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西环路1013号A栋一楼、二楼部分、三楼及B栋一楼、二楼开办，于2023年01月13日取得《告知性备案回执》（备案编号：深环宝备【2023】047号），2023年04月18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3007883357614001W），2023年05月完成原有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因发展需要，信维通信在保持原有项目不变的情况下，于2023年06月向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申报扩建万丰西部工业区生产线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南环路461号（原539号）万丰西部工业区，建筑面积共计42064平方米，项目劳动定员1500人，一日三班制，年运行300天。

项目于2023年06月02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宝备【2023】497号），配套建设1套废水回用处理设施、7套废气处理设施，于2023年06月25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3007883357614003W），项目在取得排污登记回执后、验收前新增喷漆、清洗工序，配套新增2套废气处理设施。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区域空间范围内，扩建内容已豁免环评及清单登记，因此，新增喷漆、清洗工序可在本次一同验收。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3年06月02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宝备【2023】497号），配套建设1套废水回用处理设施、7套废

气处理设施，于 2023 年 06 月 25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3007883357614003W），项目在取得排污登记回执后、验收前新增喷漆、清洗工序，配套新增 2 套废气处理设施。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区域空间范围内，扩建内容已豁免环评及清单登记。

### 3、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约 3500 万，其中环保投资约 200 万，占总投资 5.71%；实际建成时投资情况基本一致。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万丰西部工业区建设项目污染治理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主要针对项目 1 套废水回用处理设施、9 套废气治理设施、厂区及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进行验收，并核实其他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生产设备清单等可知，本次验收工程与设计阶段相比基本无变化。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较设计阶段无变化，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 1 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污染物影响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内容		建成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是否需重做环评
1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否
2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建设内容及规模与设计阶段一致。	否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废水处理后回用，不排放，未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否	否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污染物影响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内容	建成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是否需重做环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位于达标区，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与设计阶段相比无变化。	否	否
3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建设地址在原申报地址生产，用地不变，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未新增敏感点。	否	否
4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产品：不变； 工艺：不变； 原辅料：不变； 燃料变化：不变。	否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无变化。	否	否
5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较设计阶段无变化	否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工业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纳入市政管网，对水环境无影响。	否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	排放口数量与高度与设计阶段一致。	否	否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污染物影响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内容	建成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是否需重做环评
	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不变，不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委托处理，处置方式不变，不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上述情形。	否	否

经核实，本项目实际建成情况与设计阶段相比基本无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建设1套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将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经该套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不外排。

#### 2、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废气主要为：磨床、激光焊接、激光镭雕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冲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点胶、烘干、半水基清洗工序产生的总VOCs以及调漆、喷涂工序产生的苯、苯系物、总VOCs，项目按现行要求建设了9套废气处理设施，将项目产生的废气处理达标后排放。

####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等运行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主要降噪措施为：在部分高噪声的机底座加设防振垫，合理化布局车间，加强管理，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适时添加润滑油，减少摩擦噪声，设置隔声门、隔声窗等一系列隔声、降噪措施，空压机置于独立房间进行降噪隔声处理等。

####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类固废分类收集在垃圾桶内，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后交由废品站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分别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单位阳春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绿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绿绿达环保有限公司拉运处理。

#### 5、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次验收风险单元主要是化学品仓库、危险废物仓库。

针对目前本项目的具体情况提出以下环境风险管理对策：

(1) 加强对员工的规范操作培训，生产过程中化学品的取用等严格按照要求操作，严禁造成泄漏。化学品存放在化学品仓库里，配专人看管，定期进行检查。

(2) 泄漏时应该隔离泄漏污染区，限制出入。

(3) 固体废物设置于专门储存区，并对地面进行硬化和进行防渗透防腐蚀处理。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制定科学安全的生产操作规程，包括定期检查工作，运行过程中的操作规范，运行中的巡查工作。

(5) 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在事故发生位置四周用装满沙土的袋子围成围堰拦截消防废液，用吸附棉吸附废液，并在厂内采取导流方式将消防废液、泡沫等统一收集，集中处理，消除安全隐患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事故发生后，相关部门要制定污染监测计划，对可能污染进行监测，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直至无异常方可停止监测工作。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次验收监测时，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分别为：COD<sub>Cr</sub> 96.4%、BOD<sub>5</sub> 97.6%、氨氮 94.9%、SS 85.0%、石油类 85.5%、总磷 71.4%、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72.8%。

项目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效果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需求，本次验收对部分污染物的去除率略低，主要原因是进水浓度偏低。

### (2) 废气治理设施

本次验收监测时，各废气污染因子去除率见下表。

**表 2 各废气污染因子去除率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检测项目	去除效率%
DA001	非甲烷总烃	52.2
DA002	非甲烷总烃	71.1
	颗粒物	74.1
DA003	颗粒物	69.1
DA004	颗粒物	70.0
	总 VOCs	67.3
DA005	总 VOCs	81.2
DA006	总 VOCs	62.4
DA007	总 VOCs	88.7
	苯	33.2
	苯系物	69.8
DA008	总 VOCs	84.2
	苯	——
	苯系物	64.6
DA009	总 VOCs	90.7
	苯	60.8
	苯系物	82.0

注：“——”表示处理前后均为未检出，因此不计算其处理效率。

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均低于排放限值，处理设施处理效果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由于处理前废气污染因子浓度本来较低，且废气处理工艺实际处理效率比理论处理效率要低，所以造成部分废气的处理效率不高。建议企业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及时更换活性炭或喷淋水，或定期维护保养油雾过滤器。

###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排放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项目噪声治理设施降噪效果较好。

## 2、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经市政排水管网进入沙井水质净化厂处理;项目废水经自建的1套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1中“工艺与产品用水”限值要求后回用,不外排。

### (2) 废气

项目已设计并安装了9套废气处理设施,项目排放的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总VOCs、苯、苯系物可分别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表1中“NMHC”、“TVOC”、“苯”、“苯系物”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表3“监控点处1小时平均浓度值”限值要求;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总VOCs参考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甲苯、二甲苯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苯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表4企业边界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3)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交阳春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中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绿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绿绿达环保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生活污水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由污水管网排入沙井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区域性调控解决,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工业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

不外排，因此无总量控制要求；根据排污许可证，项目废气不许可排放量，为此，不进行废气总量控制。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沙井水质净化厂，工业废水经废水回用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不外排，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很小；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总 VOCs、苯、苯系物、甲苯、二甲苯经检测均能达到相关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噪声经治理后可达标排放；一般固废、危险废物按相关要求设置了贮存场所，一般固废定期外售给可回收利用公司，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单位拉运处理。综上，故项目运行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深圳市泰诚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限值。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验收人员签到表”。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1日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组员	深圳市泰诚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人员	
	深圳中科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负责人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1日